

中国共产党焦作市山阳区纪律
检查委员会汇总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一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焦作市山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中国共产党焦作市山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焦作市山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机构设置情况

区纪委监委内设 13 个室，下设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案件审理室、党风政风监督室、第一监督检查室、第二监督检查室、第三监督检查室、第四审查调查室、第五审查调查室、第六审查调查室。派驻纪检组 13 个。下设二级机构两个：党风廉政教育中心、电教信息网络管理中心。区纪委与区监察委合署办公，实行一套工作机构，两个机关名称的体制，履行党的纪律检查和政府行政监察两种职能，对区委全面负责。共有编制 82 人，其中：行政编制 75 人，事业编制 7 人；在职行政编制 59 人，事业编制 8 人。

（二）部门职责

1、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省委、省纪委监委，市委、市纪委监委及区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2、依照党的章程和其它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

。

3、负责全区监察工作。

4、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

5、负责组织协调全区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以案促改工作。

6、负责综合分析全区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

7、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省委、省纪委监委，市委、市纪委监委及区委关于加强反腐败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的决策部署。

8、配合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开展巡察工作。

9、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区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

10、完成区委和上级纪委监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中国共产党焦作市山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汇总预算单位构成

本预算为包括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在内的汇总预算，预算单位构成：1. 中国共产党焦作市山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本级；2. 焦作市山阳区党风廉政教育中心；3. 焦作市山阳区电教信息网络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焦作市山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汇总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焦作市山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2021 年收入总计 **908.47** 万元，支出总计 908.47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下降 **31.02** 万元，下降 **0.03%**。主要原因：减少项目压缩经费。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焦作市山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2021 年收入合计 908.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28.1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80.35**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焦作市山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2021 年支出合计 **908.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48.71 万元，占 **71%**；项目支出 **259.76** 万元，占 **2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焦作市山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908.47**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31.23** 万元，下降 **0.03%**，主要原因：减少项目压缩经费；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0** 万元，

增长 0%，主要原因：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焦作市山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908.4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0.81** 万元，占 8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3 万元，占 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1.67 万元，占 3%；住房保障支出 50.69 万元，占 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焦作市山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48.7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06.2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42.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债务利息、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基础设施建设、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和其他支出。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焦作市山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汇总 2021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8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预算数比2020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我单位2021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7万元。其中公务车辆购置费0万元，比2020年增加0万元，较上年增长0%，主要原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万元，主要用于要用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比2020年减少1万元，较上年下降1%，主要原因：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三）公务接待费 1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1 万元，增长 1%，主要原因按照标准安排预算。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1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中国共产党焦作市山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42.44万元，主要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

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等支出，比2020年减少7.29万元，下降17%，主要原因：减少项目压缩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1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说明

2020年，我部门对1个项目纳入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涉及资金42.57万元。2021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908.4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606.27万元，公用经费支出42.44万元，项目支出总额259.76万元。支出项目共6个，其中，预算支出100万元及100万元以上项目0个，支出总额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年期末，中国共产党焦作市山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汇总固定资产总额709.61万元，其中，房屋建筑物0万元，车辆4万元，办公设备283.01万元，专用设备0万元。车辆共有4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4辆，执法执勤车3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部门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0万元等；我部门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

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六）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

2021年我单位按照区财政预算公开要求，将所属预算单位全部纳入预算公开范围。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五、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

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日常维修、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

八、其他纪检监察事物支出：反映除上诉项目以外其他纪检监察事物方面的支出专业性较强的需向社会做出说明的名词

附件：中国共产党焦作市山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2021 年 4 月 8 日